

檜木林殺手的背後—— 搶救棲蘭山檜木林序幕

全國搶救棲蘭檜木林聯盟

長年砍伐檜木材的棲蘭山區，在主事單位「退輔會森林開發處」的強力運作下，結合農委會、部分學界等歷來伐木主流派，打著「枯立倒木整理」與「保育」的名號，三十餘年來持續以事業單位的方式伐木營林，形成自 1991 年底當局公佈禁伐天然林以降，全國唯一「合法」摧殘台灣殘存檜木林的異數，且在新近，透過「台灣森林經營管理方案」第八條文規定，「實驗林或試驗林，非因研究或造林撫育之需要，不得砍伐」的漏洞，由森林「開發處」更名為「保育事業管理處」，且「繼往開來」，提出今後五年的伐木計劃，送省府及中央林政單位審議中。另一方面，台灣民間的森林運動在林務局改制、禁伐天然林頒布後，將注意力移轉至農業上山與生態災變的救贖工作，未能持續力保天然林的維護，致令退輔會森林開發處成為唯一的「漏網之魚」，蛻變為「假保育、真伐木」的山林巨獸，集結開發破壞的過往惡勢力，變本加厲，試圖以更新研究、保育的假面具，終結台灣最後一片檜木美林，締造未來生態新劫難。

為何此等伐木之實，卻擁有農委會相關官僚、特定學者及專家的背書與支持？明目張膽或睜眼說瞎話的為其編杜學理謊言，甚至於由農委會林業處長陳溪洲，於今年 10 月 21 日公開在媒體放話，說是應農委會邀請視察棲蘭林區的日本學者，盛讚「枯立倒木」處理後，一平方公尺更新苗達二千株，是極端成功的範例，因而相當於直接表明，農委會支持退輔會未來五年的變相伐木新計劃。

事實上，早在 1942 年日本人松浦作治郎發表的研究報告，即已計算出一株紅檜年播 2,135,362 粒種子、一株扁柏年播 790,354 粒種子，則合宜環境同時萌發，一平方公尺二千株又算什麼？何況這二千株真能長成千年大檜？如今成功的「小苗」，就是數百年後的「神木」？自然藉此類大量萌發的例證多勝牛毛，如何用來肯定伐木計劃？有何相干？日本

人在台灣試驗柳杉成功，卻在 30 年後才發現問題、變化一籬筐，今日林下苗如何可證明未來大林相？又，為何林官毫無自然觀念，迄今「人定勝天」的迷思依然陰魂不散？左右整個人力干預及伐木營林的「理論」依據有無詳加探討的必要？是以在揭開搶救台灣最後檜木林運動之前，我們有必要一一釐清，本文即此序列的開始。

首先針對一篇題為「從天然檜木過熟林木之枯死談更新之芻議」者作簡論。該文摘要說：「扁柏類之天然林含有大量之過熟與老林木，由於野火及颱風影響，急速的枯死之現象相當嚴重」，加上淺根及土壤貧瘠而使受害情況「日漸加深」，而「更新期間，因受闊葉樹木及灌叢類之競爭，扁柏類幼苗常不易成活」，因而整地、除草屬必要，且「森林開發處之成功經驗證實此點」，緊接著突然挑戰「環保人士要求保留天然林不施伐採」，林業立場則持相反看法。

基本上該文並非調查報告，僅止於延引少數幾篇文章，站在林木生產利用或經營管理立場，為森林開發處作支持的假設性言論，卻處處流露人本霸道、人定勝天的偏見，其主要論點及筆者的見解如下。

其一，該文表面上雖然使用了「保育」一辭，其實相當於「保持生產利用」或「永續利用」，其宣稱台灣的檜木林多屬過熟（Over-mature）林分，該文定義「過熟」為「所謂過熟林其林木已超逾伐期齡，其生長及價值均急速下降，木材陷於腐朽者，林木之迅速枯死情形，已成為資源保育上，特別是森林永續經營上之嚴重問題，此問題已發生在全省各檜木分布林區，正迅速的增加中……」，換言之，其所謂「保育」與自然生態之保育大相逕庭，準此觀點，台灣的檜木林早該全部砍伐，因其認定：「檜木之輪伐期約為 100 年左右，應視為最佳之生理成熟期，但過去被伐採者多在 200-500 年之間，天然生之檜木老木概可視為過熟木，而呈生理上不同程度之衰弱現象自可想像……。實際上，台灣高山冷溫帶與亞寒帶地區所分布之冷杉、雲杉、鐵杉與檜木類應列為較高齡及長壽性之針葉樹種，並多已達到過熟之階段，均亦有不同程度之枯死現象」。

試問該作者歷來調查研究了多台灣針葉林樣區而下此判斷？將所有台灣天然針葉林視同伐木戰場的見解是否偏頗？據此偏見，則台灣的

檜木林是否早應在清朝、明朝、元朝時代予以砍伐？依此類推，則台灣檜木林超越百萬年以上的存在史上，何時存有「不過熟」而不「需」砍伐者？再者，如冷杉、鐵杉的族群或個體，其生立木多在 400-500 年以下，其與檜木生幅顯然存有甚大差距，該作者是否真正瞭解？此等完全沒有自然認知、過度人本霸道的觀念，即承繼自 50、60 年代伐木主流的傳統，導致崩山壞水的開發政策背後的價值觀。

其二，該文再度援引歷來砍伐檜木林的開山圖騰及神話理論，也就是：「檜木林並非極相（Climax）社會，終將為闊葉樹所取代，且因其林下欠缺種苗或僅局部集中，設若不將這些過熟林施以人工處理，檜木終將滅絕，何況林木必將老死，不砍白不砍，砍除且施以更新，森林才會更健康」。此論述仍然源自上述 1960 年代，伐木派壓倒保育派的法寶，「砍伐有理」論的神主牌。

然而，無庸談到科學上是否有誤，光是常理及即可駁斥此謬論，理由很簡單，台灣島浮出水面以降約莫二百五十萬年自然史，檜木林在台灣殆已存在百萬年以上，一個世紀以前從來沒有任何人為經營，準該謬論，檜木林早就死光，難不成直到最近五十年恰恰好步入死亡期？設若不是檜木林存有其自然更新機制，又如何讓歷來伐木狂糟蹋迄今？

伐木派忽略長期演化背景的思考，但憑有限觀察、偏頗推論、武斷結論，以偽科學之名，在唯用主義、短視膚淺的假設下，屈服於政經掛帥的淫威，加上夕陽行業、苟延依戀的護短，及至新近，則蛻變為既得利益之護盤，以及錯誤觀念頑冥大反撲，造就二十世紀末保育的大反動，更且，完全忽略日本人在台研究五十年，對檜木林更新的重要成果。

其三，該文傾全力為退輔會找尋如何利用所謂「枯立倒木」之名，行伐取檜木之實之歪理。其列舉枯立倒木的「罪狀」包括：妨礙種子著土；枯幹倒塌會壓死幼苗稚樹；容易引發火災；增加鼠害；即令倒木上的苔蘚層可以長出檜木苗，苗根亦無法入土而不能成林；非綠色林相，造成景觀缺陷；颱風豪雨之後，溪水洪流所沖失的枯立倒木阻塞溪流、損毀堤壩、影響水利安全；迫令生態系發生劣生性變化，導致滅種現象，造成基因資源損失；浪費資源等等。一路數落下來，似乎與枯立倒

木具有「不共戴天」的「血海深仇」，誓欲去之而後快。

試問伐木派做了何等調查研究的數據與推算，證明枯立倒木妨礙種苗發芽、成長，全台多少所謂二代木、三代木，不正是種子落在枯倒木上長成的巨木，阿里山範圍俯拾即是，還做成解說牌示範教育；檜木林位居霧林帶，係全國雨量最豐沛、溼度最高的生態帶，可憐的枯立倒木惹來多少火災災次？歷來那幾篇齧齒類的動物研究，指出枯立倒木引發族群波動且增加森林危害？多少堤壩溪流的水利安全係因自然枯立倒木引致危害？今之土石流、攔砂壩潰決，不都是人為濫墾破壞區？干天然枯立倒木何事？論及景觀，一片森林自有其生、老、病、死的林木，進行小更新、小演替，藉諸菌類、微生物等分解者，將元素、能源或物質回收，時時進行物質循環網而造就莊嚴圓滿生態系，景觀上原本自自然然、本地風光，何來礙著人眼？何況，枯立倒木所創造的多樣棲地，增加動物生育地的選擇與生命樣相的複雜與均衡，人類憑何剝奪分解生界的生存權？

再者，檜木林中多少混生有落葉樹，紅檜綠葉至冬乾季轉褐紅，又如何維持永不變遷的「綠色林相」？筆者等二十餘年研究森林生態，還未聞、未見有枯立倒木導致物種滅絕、造成基因消失的怪論或事實，這等反自然、反土地、反事實、反良知，一味為伐木捏造理由居心何在？

其四，退輔會森林開發處歷來招待多少不明究裡人士，參觀其所創造的樣板區，產生多少歌功頌德的假象，而學界人士竟也隨歌起舞，如該文不僅直接讚譽有加，還出現諸如：「移出一株枯死木，育成一片幼生林」的文宣廣告辭！

所有該文立意，無非為退輔會抹粉背書，學術良知何在？！其意識型態正如李奧波在五十餘年前的批判，但屬農業經濟類型，對山林土地的功能僅止於生產商品！

過往五十餘年以農林培養工商的伐木時代，導致台灣維生生態系的中樞內山重創，而災難如雪球般日益擴大，90年代卻仍在農林官僚龍頭，以及所謂學界散布伐木有理的惡靈，更且絕大部分如今體制內言論，一面倒支持森林開發處，誠台灣世紀末土地最大的悲劇與不幸，奉時代良知，台灣森林的抗暴運動理應再度展開！